



# 「公民投票研討會」紀要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陳隆志新世紀文教基金會

協辦單位：自由時報、民間全民電視公司

時間：1998年3月21日星期六

上午9點至下午6點

地點：國立台灣大學法學院國際會議廳，

台北市徐州路21號

公民投票是落實主權在民的一種重要民主方式，可以彌補代議政治的不足。隨著國家定位問題以及幾次重大的環保、建設爭議的發生，「以公民投票來彌補決策過程的封閉」已成為近年來台灣社會極受重視的主張。然而公民投票適不適合在台灣實行？如何立法加以規範？學界和政界的意見至今仍未莫衷一是。因此本基金會特別於1998年3月21日，假台灣大學法學院國際會議廳舉辦「公民投票研討會」，邀請國內知名的學者專家，針對公民投票所牽涉的相關議題做深入的研討。研討會當天共有二百多位來賓到場與會，國內各主要媒體也都前來採訪報導。這次研討會的議程請參考附表。

在本次研討會的4場討論會中，前三場各由一位學者提出一份論文，作為討論主題；第四場則由學界、政界人士以及媒體主管以座談形式進行綜合討論。前三場的論文內容將完整刊載在本期的智庫論壇。

第1場的討論主題是：「從國際經驗看公民投票」。由於有法律拘束力的公民投票從未在台灣正式施行，我們有必要借重各國公民投票

之經驗來瞭解公投的性質與實際運作。報告人黃偉峰博士首先介紹美、英、法、瑞、義五國的公投規定，然後進一步討論公投的幾項重要疑慮。特別是公投是否缺乏代議民主的理性審議？公投是否會被用來規避代議機構的政治責任？一般公民是否不具備時間、興趣、資訊和專業知識來對公投議題從事明智判斷呢？公投結果是否容易受黑金影響而不具合法性呢？本場的兩位與談人則針對上述疑慮以及五國的公投經驗提出問題討論，最後並提出幾項規範公投之道以做為日後台灣引進公投之參考。

第二場的討論主題是「公投入憲與公民投票法的制定」，報告人許宗力教授從憲法的角度討論公投之合憲性以及制定公投法的基本建制原則。許教授對於公投制度本身抱持肯定與支持的立場，但鑑於公投耗費的社會成本極高，所以也呼籲社會大眾：非有必要，勿輕易訴諸公投，太頻繁的公投有撼動代議民主的危險，也有可能傷害公投本身的威信。

第三場則討論葉俊榮教授的論文：「公民投票在台灣的實踐」。許多人可能還不知道，台灣已經有九次公民投票的實際經驗。當公民投票的理念面仍在蹣跚發展的同時，台灣各地卻在環保與建設議題上，舉行過近十件公民投票。葉教授從台灣公投的實踐面出發，探討其與理念面之間的落差，及其所代表的意義。又這些公民投票的實施經驗對於公投理念的發展有何啟示？地方性的公投實踐對全國性公民投票的建制又應有何等的制度回饋？凡此，均是



值得探究的議題。其次，葉教授和許多與會者也論及，公民投票的實施容易受到政治勢力運作的影響，在功能與制度內容不明的情況下，容易產生弊端。雖然我們不能以單純「欠缺法律依據」，就主張一定不能舉辦公投，但若能有法律依據，則可避免實施上的種種問題。因此，相關立法仍應加快進行。

第四場的綜合討論，是由李鴻禧教授擔任主持人。自由時報、中央日報、中國時報三家報社主管提出了媒體人及一般民眾對公投的觀點和疑慮，與談的政界和學界代表則不可避免地討論到國家定位問題。雖然與會者各自提出各種不同的觀點和質疑，但對於台灣需要加緊腳步制定公民投票法，就公投議題、範圍、程序等詳加規範，則有相當一致的共識。至此研討會圓滿落幕。

座談會次日（3月22日）晚上，陳隆志博士在民間全民電視公司主持「民視論壇」節目，邀請許宗力教授、葉俊榮教授、蔡同榮委員以及黃國鐘委員擔任貴賓，共同探討公民投票的相關議題。同時這次「公民投票研討會」的全部書面資料，包括研討會發言討論記錄以及基金會的政策建言書等，也將由本基金會於近期內彙整出版。希望藉由各界先進及本會的心血和努力，為台灣的公投立法提供有價值的參考文獻，樹立有力的立法原則和理論基礎。

在此再一次特別感謝協辦單位自由時報和民間全民電視公司，以及為本次研討會辛勞準備

的報告人、與談人和參加來賓，並感謝各位對本會的支持與鼓勵！



## 公民投票研討會 議程

| 時 間         | 程 序  |
|-------------|--|
| 9:00- 9:15  | 報到   |
| 9:15- 9:30  | 開幕與致歡迎詞 陳隆志董事長<br>貴賓致詞: 林嘉誠 / 台北市副市長   |
| 9:30-10:30  | 第一場: 由國際經驗看公民投票<br>主持人: 陳隆志 / 財團法人陳隆志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br>報告人: 黃偉峰 / 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助研究員<br>與談人: 李憲榮 / 台灣文化學院社科所所長<br>陳東璧 / 加拿大皇后大學法學院教授                        |
| 10:30-10:45 | 茶敘   |
| 10:45-12:30 | 第二場: 公投入憲與公民投票法的制定<br>主持人: 陳繼盛 / 文化大學勞工研究所所長<br>報告人: 許宗力 / 台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br>與談人: 林濁水 / 立法委員<br>姚立明 / 立法委員   |
| 12:30-13:30 | 午餐   |
| 13:30-15:30 | 第三場: 公民投票在台灣的適用<br>主持人: 許世楷 / 台灣文化學院院長<br>報告人: 葉俊榮 / 台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兼法學院副院長<br>與談人: 沈富雄 / 立法委員<br>林鈺祥 / 國民黨政策研究工作會副主任<br>陳其南 / 宜蘭仰山文教基金會執行長<br>蔡同榮 / 立法委員 |
| 15:30-15:45 | 茶敘   |
| 15:45-17:45 | 第四場: 綜合討論<br>主持人: 李鴻禧 / 台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br>與談人: 俞國基 / 自由時報執行副社長<br>黃輝珍 / 中央日報發行人兼社長<br>黃國鐘 / 立法委員<br>黃爾璇 / 立法委員<br>黃肇松 / 中國時報社長<br>許慶雄 / 淡江大學教授           |
| 17:45-18:00 | 閉幕式  |